

元培醫事科技大學『健康管理微學分學程』修業辦法

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4 日 系課程委員會訂定
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12 日 院課程委員會通過
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26 日 校課程委員會通過

第一條 依據「元培醫事科技大學學程設置辦法」規定辦理設置「健康管理微學分學程」(以下簡稱本微學分學程)。

第二條 設置宗旨

為提升學生在大健康產業之健康與管理專業知識及職場就業力，特定「健康管理微學分學程」(以下簡稱本微學分學程)修業辦法(以下簡稱本辦法)。

第三條 修業規定

凡本校學生皆可修習本微學分學程。學生可自行從本微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中修讀所需課程。依學程設置辦法第五條規定，學生凡選修本微學分學程開設課程合計達 10 學分以上，即可獲得由教務處出具之微學分學程證明。

第四條 預期成效

- 一、學生修習完本學分學程後，將具備人文關懷及溝通表達素養、健康管理基礎能力。
- 二、學生就業出路/證照：從事健檢服務工作及健康機構之行政工作/初階健康管理師。

第五條 申請時間：依照教務處公告之校務系統選課時程登錄申請。

第六條 本辦法經系、院、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表一：「健康管理微學分學程」課程規劃表

課程類別	課程名稱	學分	學時/時數	修課年級	修課學期(上/下)	開課單位	備註
基礎課程	管理學	2	2	1	上	企管系	至少修 2 門
	組織行為	2	2	2	上	企管系	
	財務管理	2	2	3	上	企管系	
	行銷管理	2	2	3	下	企管系	
	生理學	2	2	1	上	健管系運動組	至少修 1 門
	運動傷害防護與貼紮	2	2	1	下	健管系運動組	
	環狀運動	2	2	2	上	健管系運動組	
	生理量測儀器實作訓練	2	2	2	下	健管系運動組	
應用課程	健康產品行銷企劃	2	2	1	上	企管系	至少修 1 門
	健康管理學	2	2	2	上	企管系	
	健康事業機構管理	2	2	2	下	企管系	
	健康大數據分析	2	2	3	下	企管系	
	營養學	2	2	1	下	食科系	至少修 1 門
	理學檢查與評估	2	2	2	上	健管系運動組	
	初階芳香療法	2	2	2	下	健管系運動組	
	初階徒手保健技能	2	2	2	下	健管系運動組	

課程類別	課程名稱	學分	學時/時數	修課年級	修課學期(上/下)	開課單位	備註
	環境教育	2	2	3	上	環衛系	至少修 1 門
	懸吊運動	2	2	3	下	健管系運動組	

學程負責老師及洽詢方式：企業管理系林淑芳老師。電話：老師分機 2315 系辦分機 2316。